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登康口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2. 纳入评价范围的相关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销售及收款、物资采购及付款、生产运营、研究与开发、固定资产、资金管理、存货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内部监督等。

3.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营运管理、投资管理、采购与应付账款管理、存货管理、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生产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遵循基本规范及评价指引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缺陷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 \times 1.5%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 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4) 重要业务缺乏内部控制或控制系统失效；(5)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重要	营业收入 \times 0.5%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1.5%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times 0.5%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缺陷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营业收入*1.5%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4) 中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5) 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6)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	营业收入*0.5% \leq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1.5%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0.5%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